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32通道EEG可穿戴脑电仪/ErgoLAB EEG，生产厂为 北京津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24号楼二层2001T2房间。32通道EEG可穿戴脑电仪/ErgoLAB EEG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32通道EEG可穿戴脑电仪/ErgoLAB EEG 的 在中国境内生产。32通道EEG可穿戴脑电仪/ErgoLAB EEG 的 在中国境内完成。

2. 可穿戴建筑空间认知神经电生理智能仪/ErgoLAB physio，生产厂为 北京津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24号楼二层2001T2房间。可穿戴建筑空间认知神经电生理智能仪/ErgoLAB physio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可穿戴建筑空间认知神经电生理智能仪/ErgoLAB physio 的 在中国境内生产。可穿戴建筑空间认知神经电生理智能仪/ErgoLAB physio 的 在中国境内完成。

3. 便携式时空与交互行为观察仪/ErgoLAB，生产厂为 北京津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24号楼二层2001T2房间。便携式时空与交互行为观察仪/ErgoLAB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便携式时空与交互行为观察仪/ErgoLAB 的 在中国境内生产。便携式时空与交互行为观察仪/ErgoLAB 的 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投标供应商（签章）：_____

公司全称：天津百胜客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7月21日

注：

-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